

臺北市大安區111年9月份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9月1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二、地點：視訊會議

(<https://tpe.webex.com/tpe/j.php?MTID=m233f72bff8bea9d84187afd7059a2933>)

三、主席：李條凰區長

紀錄：吳翠西

四、主席致詞：略

五、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六、前次會議列管案件執行情形：無

七、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 警察局大安分局：

本分局持續配合市府相關防疫政策執行及取締工作。

1. 9月1日至7日大安區治安狀況：

(1) 竊盜案(住宅)發生 0 件、破獲 0 件。

(2) 詐欺案發生 7 件、破獲 14 件。

(分析發生案件類型：第一為 假網拍、第二為 假貸款)。

(3) 宣導事項：

A. 海外詐欺盛行，加強求職詐騙宣導。

B. 金融機構全面實施攔阻宣導。

2. 9月1日至7日大安區交通狀況：

(1) A1(死亡)交通事故 0 件(路段：無)；A2(受傷)交通事故 36 件；

A3(含息事寧人)交通事故 138 件，事故總發生件數 174 件。

(2) 各項動態交通違規統計：

A. 易肇事時段：以 10-12、16-18 時最多 (21 件)；12-14、14-16 時次之 (20 件)。

B. 易肇事路段：以 仁愛路四段 最多；仁愛路三段 次之。

(3) 宣導事項：

A. 路口減速慢行。

B. 切記不能無照駕駛。

C. 道路上切勿蛇行、競速或其他危險駕駛等行為。

(二) 消防局大安中隊：

1. 本區111年8月計發生12件火災，均未造成人員傷亡。
2. 本區111年8月出勤緊急救護1243趟，送醫計人1014次，其中OHCA(到院前心跳停止)患者計16人次。
3. 宣導事項：

為提升臺北市市民朋友的居家安全，本局持續推動「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安裝補助計畫，符合消防法第6條第5項規定之場所，其中符合低收入戶、獨居長者、身心障礙者、年長者(65歲以上)、蝸居、孕婦、經社工評估經濟弱勢需協助者、兒童(12歲以下)、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住宅、鐵皮屋住宅、30年以上住宅、木造建築物、狹窄巷弄地區、住宅式宮廟、資源回收用途、裝設鐵窗住宅、曾發生火災事故、搶救困難地區、搶救不易地區之居住處所等資格者即可至住家附近消防分隊、里辦公處或線上系統登記(申請)，市民朋友亦可透過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住警器資訊網(<https://www.rfd119.tfd.gov.tw/>)查詢相關補助辦法，以及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的安裝、測試與保養方法。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大安區申請專線如下：

大安區 金華分隊: 愛國東路79巷13號 02-2391-7653

大安區 安和分隊: 安和路二段2號 02-2709-4191

住宅場所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每層居室安裝一只，能有效延緩火災發生之蔓延時間。

住宅安裝住警器 家人安全有保障

免配線，裝上電推即可使用
24小時全天候守護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裝設方式 ※以裝置於居室中心為原則

- 警報器裝於天花板應與周圍牆壁保持60公分以上淨空。
- 警報器應與冷氣等出風口保持150公分以上淨空。
- 壁掛式警報器偵測中心點應與天花板間距15-50公分淨空。

線上申請請速

依「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規定，依法無須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住宅，自111年12月24日起，鼓勵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違規者將處新臺幣6千元以上3萬元以下罰鍰。

依「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細部執行計畫」，五層樓以下可向轄區消防分隊申請補助一只，數量有限，發完為止。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關心您
電話：(02)27297668 分機6116

(三) 大安區戶政事務所：

110-111年臺北市大安區汰換非區花門牌專案進度報告：

張貼階段	預估完成期限	街路名稱	張貼進度
1	110/10/14	辛亥路/復興南路/忠孝東路 基隆路/仁愛路/市民大道/光復南路	已完成
2	110/12/14	和平東路/信義路/八德路 羅斯福路/新生北路/新生南路 愛國東路/杭州南路/敦化南路	已完成
3	111/1/25	建國南路/金山南路/濟南路 師大路/富陽街文昌街/金華街 潮州街/延吉街/嘉興街	已完成
4	111/7/31	安東街/四維路/芳蘭路 安和路/樂利路	已完成
5	111/8/31	大安路/永康街/安居街	已完成
6	111/11/20	溫州街/樂業街/雲和街/麗水街 泰順街/通化街/敦南街/長興街	完成溫州街、 樂業街
7		東豐街/浦城街/通安街/瑞安街 臨江街/青田街/龍泉街/臥龍街	

(四) 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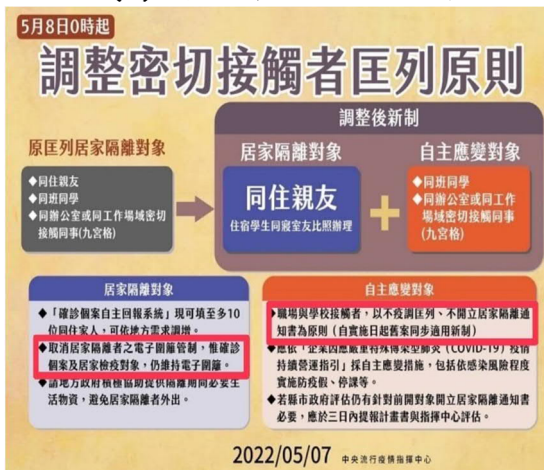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冠肺炎)

(1)我屬於哪類對象?該怎麼做?

確診者 (7+7)	居家照護 7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輕症/無症狀，且符合居家照護健康及環境求條件 ● 無症狀或症狀緩解，且距發病日或採檢日返7天，得解除隔離
	自主健康管理 7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須快篩就可以外出，禁止前往人潮擁擠、餐廳內用、聚餐及聚會等活動
密切接觸者	(3+4) 未完成3劑，完成3劑亦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住親友或住宿同寢室友 ● 自最後接觸(第0天)隔日起算居家隔離3天，收到接觸者匡列時進行快篩，結束後進入自主防疫
	自主防疫 4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快篩陰性可外出(必要時)上班、採買 ● 學生須於期滿次日快篩陰性方可上學
	(0+7) 完成3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禁止前往人潮擁擠、餐廳內用、聚餐及聚會等活動 ● 打滿3劑同住家人可選擇0+7方案
其他民眾	自我健康監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密切接觸者之接觸者，若密切接觸者篩檢陰性後，可解除監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診者同場域工作者(高風險24小時內，無適當防護接觸>15分鐘)，無症狀且皆種3劑疫苗滿14天者，健康監測至最後接觸日滿7日 ● 避免前往人潮擁擠、餐廳內用、聚餐及聚會等活動
	自主應變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診者之同班同學、同場域工作者 ● 依「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採自主應變措施，含依感染風險程度實施防疫價、停課等

(2) 新冠肺炎密切接觸者匡列原則如下：



高中以下(含幼兒園) 9/12起 校園防疫新制

- 確診或快篩陽性：7天居家照護，期滿無症狀可入校上課
- 確診者(及快篩陽性個案)的同班同學及教師，學校提供1劑快篩試劑，快篩陰性無症狀可上課，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

(3) 民眾申請居家隔離通知書申請途徑及日期計算方式：

- 確診個案之同住家人或同寢室室友且完成3劑疫苗接種者，選擇執行「0+7天自主防疫」方案，不會收到居家隔離通知書。
- 「3天居家隔離+4天自主防疫」之居家隔離方案者，經確診者於自主回報疫調系統回報後，居隔者將會收到中央開立電子化隔離通知書，日期起日為與確診者最後一次接觸日次日起算3天，並於隔離期滿後繼續4天自主防疫。
- 自5月25日後匡列之居家隔離者(3+4方案)可至衛生福利部「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申請平台」申請接觸者隔離證明。

(4) 快篩試劑發放訊息：

- 9/1起免費提供65歲以上長者家用抗原快篩試劑：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因應疫情上升，為加強有症狀長者篩檢，並及早用藥，自9/1起，民眾可持65歲以上長者(1957年(含)以前出生)健保卡，至各快篩實名制販售據點免費領取1份5劑家用快篩試劑，以提供長者更足量的家用抗原快篩

試劑，維護長者健康。臺北市各區健康服務中心並未提供公費快篩試劑領取服務，有需求的民眾可至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查詢 <https://reurl.cc/aGLGvX> 領取地點資訊。

B.9/1起，實施第5輪家用抗原快篩試劑實名制，民眾可持健保卡購買：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9/1起，實施第5輪家用抗原快篩試劑實名制，至多可購買2份(10劑)，並可分成1次或2次購買(可代購)，售價仍維持每份(5劑)500元，籲請有需求的民眾，可持健保卡至販售實名制家用抗原快篩試劑的健保特約藥局與79個偏鄉衛生所購買。

除快篩試劑實名制外，8/15起已開始實施第3輪0-6歲學齡前幼兒免費領取快篩試劑，領取資格仍為2015年9月2日(含)以後出生的學齡前孩童。

2、肺炎鏈球菌疫苗及新冠肺炎疫苗接種：

(1)肺炎鏈球菌疫苗(全年皆可接種)：

接種對象如下，需從未接種過PPV23肺炎鏈球菌疫苗之長者：

年齡	設籍、身分限制	須帶證件
55-62歲(民國49-56年次)	設籍臺北市之原住民	1.原住民族身分證明文件 2.身分證、健保卡
63-70歲(民國41-48年次)	設籍臺北市	身分證、健保卡
71歲(民國40年之前出生)	無設籍限制	健保卡

(2)新冠肺炎疫苗：

A. 自1月7日起滿18歲以上民眾已接種2劑COVID-19疫苗且滿84天；另自5/16起65歲以上長者、長照機構住民、18歲以上符合基礎加強劑資格者開放接種第2次追加劑，建議儘速接種疫苗追加劑(第1次追加劑間隔5個月-150天)。

基礎劑廠牌		追加劑可接種廠牌			
Novavax(第19期開放接種)、 莫德納(含兒童-預計第20期之後 開放接種)、高端、AZ、 BNT(含兒童)		Novavax、莫德納(半劑量)、 高端、BNT、AZ			
COVID-19疫苗接種間隔時間					
劑別	接種第1劑	接種第2劑	基礎加強劑	追加劑	第2追加劑
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BNT(兒童劑型)疫苗 滿5歲至11歲 ➢BNT(成人劑型)疫苗 滿12歲以上 ➢莫德納疫苗 滿6歲以上 ➢莫德納(兒童劑型)疫苗 滿6個月以上至5歲 ➢高端疫苗 滿20歲以上 ➢Novavax 滿18歲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1劑接種 AZ 疫苗者須間隔8週 ➢第1劑接種 AZ 以外其他廠牌者須間隔4週 ➢滿12至17歲接種 BNT 者間隔12週 ➢滿5歲至11歲接種間隔4至8週 	28天	與前一劑 (第2劑或基礎加強劑) 間隔84天	與追加劑間隔 150天

- B. 自1月7日起滿18歲以上民眾已接種2劑 COVID-19疫苗且滿84天；另自5/16起65歲以上長者、長照機構住民、18歲以上符合基礎加強劑資格者開放接種第2次追加劑，建議儘速接種疫苗追加劑(第1次追加劑間隔5個月-150天)。自1月7日起滿18歲以上民眾已接種2劑 COVID-19疫苗且滿84天；另自5/16起65歲以上長者、長照機構住民、18歲以上符合基礎加強劑資格者開放接種第2次追加劑，建議儘速接種疫苗追加劑(第1次追加劑間隔5個月-150天)。
- C. 於國外接種基礎劑者，請攜帶國外接種紀錄或相關證明至衛生所或健康服務中心補登國外接種紀錄。如符合接種追加劑資格，可帶國外接種紀錄、健保卡或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到 COVID-19疫苗合約院所接種疫苗。

D. 若接種非世衛核准緊急使用清單中 COVID-19 疫苗，視同無效劑次，可於間隔最後一劑 28 天後，在國內先完成基礎劑接種，再依規定接種追加劑。

(3) 大安院外門診部接種說明：

A. 為配合中央政策辦理 COVID-19 新冠疫苗接種服務，大安門診部疫苗接種時間調整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11:30 提供肺炎鏈球菌接種服務；每週一及週五下午 2:00~4:30 提供新冠肺炎疫苗接種服務(依臺北市疫苗預約平台公告為主)；週三、四上午 9:00~11:30 及提供常規疫苗接種服務。

a. 肺炎鏈球菌疫苗：現場掛號。

b. 新冠肺炎疫苗：本市新冠肺炎 COVID-19 疫苗接種登記系統預約。

B. 肺炎鏈球菌疫苗可與其他疫苗同時分開不同手臂接種，亦可間隔任何時間接種，以利接種後反應之判別，請民眾務必攜帶 COVID-19 疫苗接種卡、健保卡、身分證，完成接種後即贈送精美禮品一份，送完為止。

(4) 大安區流感及肺炎疫苗合約醫療院所請詳閱附件。

3、登革熱加強宣導及防治

(1) 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及調查資料顯示，國內今(2022)年迄今共累計 15 例登革熱境外移入病例，分別自越南(10 例)、印尼(2 例)、菲律賓(2 例)及新加坡(1 例)移入，目前尚無本土病例。為防治登革熱，提醒民眾仍應落實「巡、倒、清、刷」，加強環境整頓與積水容器清除，避免病媒蚊孳生。

(2) 若需長時間在戶外活動，請穿著淺色長袖衣褲，使用政府機關核可含敵避(DEET)或派卡瑞丁(Picaridin)成分的防蚊藥劑；一旦出現疑似登革熱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告知旅遊活動史。

4、成人預防保健：

(1)成人健檢：

服務對象(無設籍限制)	檢查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0歲以上未滿65歲民眾，每3年補助1次。 ■ 65歲以上年長者，每年補助1次。 ■ 55歲以上原住民，每年補助1次。 ■ 罹患小兒麻痺且35歲以上者，每年補助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身體檢查、生化檢查(血液、肝、腎檢查等...)。 ■ 尿液檢查及健康諮詢。

(2)B、C 肝炎防治：

A. 終身補助1次，且無設籍限制。

B. 服務對象：

(A)一般民眾：45-79歲。

(B)原住民：40-79歲。

(3)注意事項：

A. 配合抽血檢查，請禁食8小時(前晚12時後停止飲食)，檢查當日勿吃早餐，若有服用慢性疾病藥物可隨身帶著，以利檢查後服用。

B. 攜帶健保 IC 卡及身分證至大安院外門診部或全國合約醫療院所受檢。

C. 北市合約醫療院所請至網站(<https://ikh.tw/hnbd/ahs/index.asp#search>)查詢。

5、鼓勵符合癌症篩檢資格者至各醫療院所接受檢查，癌症篩檢醫療院所資訊請至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http://health.gov.taipei>)查詢。

篩檢內容	篩檢對象	備註
子宮頸癌篩檢 (每年1次)	30歲以上	*參加篩檢請記得攜帶 <u>身分證</u> 、 <u>健保卡</u> 。
乳癌篩檢 (每2年1次)	45-69歲或40-44歲二等親內曾罹患乳癌婦女	
大腸直腸癌篩檢 (每2年1次)	50-74歲	*職場、社團、活動等，任一癌症篩檢達30人以

篩檢內容	篩檢對象	備註
口腔癌篩檢 (每2年1次)	30歲以上嚼檳榔(含戒檳者)或吸菸民眾或18-29歲嚼檳榔之原住民	上即可申請駐點服務。

- 6、本中心提供極早期失智症篩檢量表，以早期發現及早治療，凡65歲(含)以上之民眾，皆可至本中心服務台檢測，經篩檢量表分數 ≥ 2 分者，將協助轉介至特約醫院進行確診。相關資訊請洽林護理師(2733-5831分機6260)。
- 7、長照2.0服務對象：【65歲以上衰弱者、55歲以上平地原住民、50歲以上失智症患者、49歲以下身心障礙者】，大安區內有長照需求者請協助通知各里段護理師協助轉介長照服務。相關資訊請洽徐護理師(2733-5831分機6270)。
- 8、積極推動「失智友善社區」，期社區居民皆能具備失智友善理念，增加對失智者的了解、減少歧視，透過鄰里支持及社區力量，營造適合失智者居住的友善環境。歡迎大安區各單位及商家加入「失智友善組織」的行列！相關資訊請洽林護理師(2733-5831分機6260)。
- 9、安心專線「1925」，是衛生福利部提供全國民眾心理諮詢服務的電話專線；民眾可透過市話或手機撥打，安心專線提供全年無休、24小時免付費之心理諮詢服務，協助民眾處理情緒困擾及心理壓力，提供輔導、自殺評估、轉介醫療單位資訊、聯繫警察機關進行緊急救援與及時阻止自殺危機案件。
- 10、臺北市新興菸品管理自治條例111年3月27日生效:新興菸品指加熱式菸品及類菸品(如電子煙)；任何人不得販賣或供應新興菸品或其組合元件予未滿18歲者及未滿18歲者不得使用新興菸品；菸害防制法第15及16條之禁菸場所一併禁止使用新興菸品。

大安區流感/肺鏈疫苗合約醫療院所

合約院所	院所電話	小兒流感	流感	肺炎鏈球菌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02) 2709-3600	√	√	√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02) 2708-2121	√	√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	(02) 2322-0322		√	√
中心診所綜合醫院	(02) 2751-0221		√	√
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	(02) 2708-1166	√	√	√
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	(02) 2771-3161		√	√
秀傳醫院	(02) 2771-7172		√	
市立聯合醫院附設大安門診部	(02) 2739-0997	√	√	√
松德診所	(02) 2707-3326	√	√	√
邱醫師診所	(02) 2739-2696	√	√	√
夏爾診所	(02) 2325-5508	√	√	
健華診所	(02) 2707-2990	√	√	√
葉明憲兒科診所	(02) 2369-1688	√	√	
博安家庭醫學診所	(02) 2356-7066	√	√	√
許靜瑛小兒科診所	(02) 2362-9088	√	√	
吳坤光婦產科診所	(02) 2705-9320	√	√	
林繼國診所	(02) 2731-5568	√	√	√
書田泌尿科眼科診所	(02) 2369-0211	√	√	
黃文香兒科診所	(02) 2731-3305	√	√	





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 關心您



(五) 大安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p>月份 執行事項</p>	<p>9月</p>
<p>社會安全 網專案</p>	<p>一、個案研討會：列管1案，9月20日召開。 二、區級聯繫會議：每四個月召開一次。 三、強化社區支持系統： 持續社區拜訪，同步宣導社安網及友善種子之理念。</p>
<p>直接服務 及方案/活動</p>	<p>一、直接服務 (一)111年8月諮詢案件191案。 (二)111年8月實際服務個案237案。 (三)111年8月受理街友通報3次、日間外展3次。 (四)111年8月底收獨居長者列冊關懷149人。 (五)線上支援大安區級關懷中心。 二、方案及活動 (一)中心志工團提供獨老關懷，關訪11人次、電訪117人次。 (二)持續辦理大安輪椅幼兒園，每週一、三、五下午舉行，8月服務人次為217人次。 (三)9月13、29日辦理網路成癮家庭工作教育訓練。 (四)9月17日與大安婦女中心共同辦理第3次弱勢家庭親子料理實驗室，製作水果塔，並由心理師提供親職教育講座，談「教導做決定：練習給予孩子選擇」。 (五)9月18日與大安婦女中心共同辦理弱勢家庭親子一日遊活動，共有35個家庭參與。 (六)9月20日辦理兒少安置個案檢視會議。</p>
<p>社區資源連結、 整合與策略聯盟</p>	<p>一、出席相關會議： (一)9月8日參加醫療院所成人個案轉介流程會議。 (二)9月15日參加醫療網絡聯繫會議。 (三)9月21日參加社會安全網行動方案發表會。 (四)9月23日參加大安區獨居長者暨老人保護照顧服務聯</p>

<p>月份 執行事項</p>	<p>9月</p>	
	<p>繫會報。</p> <p>(五)9月27日參加強迫入學委員會視訊會議。</p> <p>(六)9月30日參加里幹事工作聯繫會議(暫訂)。</p> <p>二、資源建構成果：</p> <p>(一)9月2日拜訪住安里辦公室，討論行動方案執行事宜。</p> <p>(二)9月6日帶領16名獨居長者參與扶輪社中秋關懷活動</p> <p>(三)9月7日邀請勵馨基金會進行未成年懷孕服務方案宣導。</p> <p>(四)9月12日接受中華民國威震愛心關懷協會贈送白米48公斤。</p> <p>(五)接受宗廟、善心人士捐贈白米、麵條、沙拉油、罐頭等物資提供予區內弱勢家庭使用。</p> <p>(六)持續辦理愛心餐食方案，提供弱勢家庭餐食服務。</p>	
<p>活動照片：</p>		
<p>111年8月11日</p> <p>大安文山福利安全網區域整合會議： 介紹臺北市西區家庭照顧者支持中心服務 內涵</p>	<p>111年9月6日</p> <p>111年9月6日拜訪住安里長，討論「居住安心、共同守護」友善助人行動方案</p>	
		

(六) 大安區清潔隊：

1. 溝渠清疏：

111年8月份大安區溝渠清理成果如下表，本隊溝渠清疏後亦請當地里長進行確認(如附件)，另汛期間除原排定之清溝勤務外，如遇氣象局發佈豪、大雨、颱風等警報，亦請各分隊加強轄內易積淹水點周遭溝渠巡清，本隊已針對區內易積淹水點加強巡查清理，已巡、清58處，動員62人次、車輛20車次。

111年8月份大安區溝渠清理成果統計表			
條數	溝泥 (噸)	溝土 (噸)	總計
444	82.79	27.49	120.28
			
			

2. 111年8月份共計執行龍泉、古風、龍坡、通安、錦安、永康、民炤、誠安、義安、錦泰、龍淵、古莊、光信、光武、建倫、龍門、德安、龍安等18里之例行消毒，總計消毒面積約85000平方公尺、人力117、24車次。



3. 宣導事項：近來各縣市垃圾車收運過程中頻發生意外焚燒事件，主要是民眾沒有把欲丟棄物品妥善分類處理，直接投入垃圾車，經過壓縮後造成起火。民眾丟棄鋰電池、髮膠罐等高壓瓶罐以及香灰、食用性粉狀物等五大類物品時，務必做好分類回收和正確丟棄動作，才能確保清運的安全。五大類物品與正確丟棄方式如下：

- (1) **高壓瓶罐**：包括髮膠罐、造型噴霧、芳香劑、殺蟲劑、瓦斯罐、噴漆等，由於含有易燃氣體或有機溶劑，遇到高溫或壓縮易引爆，回收前應至空曠處將內容物排出。
- (2) **食用性粉狀物**：如奶粉、麵粉、番薯粉或其他調味料，可以混水當作養豬廚餘回收，因這些粉狀物達到一定濃度遇上高溫，也可能引起塵爆燃燒。
- (3) **金紙或香灰餘燼**：要等到澆水餘燼全滅後再裝入專用垃圾袋集中後丟垃圾車，否則未燃燒完全，可能會在垃圾車內悶燒。
- (4) **鋰電池及行動電源**：鋰電池及行動電源經過擠壓後易起火燃燒，民眾可交由垃圾車旁的電池回收筒進行回收。
- (5) **滅火器及瓦斯桶**：請民眾循逆向回收管道，將該物品交付原購買店家進行回收再利用。

檢查再確認 安全有保障

這五類物品
請勿直接丟入垃圾車



高壓瓶罐

髮膠、造型噴霧、芳香劑、殺蟲劑、瓦斯罐、噴漆，可能含有易燃氣體或有機溶劑（如乙醇、丙烷及丁烷等）

處理方法

回收前應至空曠處將內容物排出後交付資源回收車

註：瓶身不可敲打、壓扁及打洞，如有內容物於空曠處直接用噴口排出



鋰電池及行動電源

電力耗盡、膨脹及廢棄電池



處理方法

交由垃圾車尾側的電池回收筒回收

滅火器瓦斯桶

內有乾粉或易燃氣體之滅火器及瓦斯桶



處理方法

循逆向回收管道，將該物品交付原購買店家進行回收再利用

金紙或香灰

燒金紙或焚香



處理方法

澆水餘燼全滅後再裝入專用垃圾袋集中後丟垃圾車

食用性粉狀物

奶粉、麵粉、番薯粉或其他調味料



處理方法

混水當作養豬廚餘回收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行政院環保署補助辦理

廣告

(七) 新工處(養護工程隊第六分隊)：

本分隊111年8月各項工作成果如下：

1. 道路維護單一陳情、1999派工案件處理：單一陳情30件、1999派工8件。
2. 寬度8公尺以下道路改善案件(計畫性)：111年之工程標案已於111年1月6日開工，目前文山區有福興路78巷等8案溝蓋或路面更新中，爾後將陸續辦理施工前會勘。

(八) 公園處(路燈南區分隊)：

1. 辦理南區分隊維管(大安、文山、信義等區)街道巷弄、公園(含河濱公園)、高架橋樑、地下道、隧道及陸橋等照明設施，例行日夜間巡檢作業，以維夜間通行安全。
2. 111年度南區分隊路燈修復預約工程：於111年1月28日開工，辦理轄區路燈器具線路更新等維護工作，施工進度66%。
3. 111年度南區分隊路燈整建工程：於111年4月11日開工，辦理轄區路燈架空線下地、燈桿汰換、基礎更新等，施工進度56%。

項目	內容	備註
路燈維護	530件	1999派工、電話、line 及行動巡查通報
單一陳情案件	21件	
路燈器具(燈桿)線路更新	器具更新：100	
	線路更新：36檔	
路燈開關箱檢查(複查)	192處	
議會協調會案件	15件	
會勘案件	52件	

(九) 公園處(園藝工程隊南區分隊)：

本分隊111年8月份各項工作成果如下：

1. 辦理南區分隊維管(大安、文山、信義區)綠地、廣場與行道樹之管理及維護施工等事項。

項目	內容	備註
單一陳情案件	182件	1999派工、電話、line 及行動巡查通報、里長及市民通報
行道樹維護修剪	1850棵	
議會協調會案件	32件	
會勘案件	41件	

(十) 稅捐處大安分處

因疫情影響戶籍遭遷出 北市稅處提供視訊申請自住優惠稅率

近2年因疫情影響，部分國人出境超過2年未入境，致戶籍經戶政機關逕為遷出，因辦竣戶籍登記為適用自住優惠稅率的法定要件之一，戶籍遷出將使原已核准按2%優惠稅率課徵之地價稅，自次年起改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財政部考量是類民眾被逕為遷出戶籍，係因受疫情影響，故放寬民眾只須檢附「設籍人出境逾2年無法返國係因受疫情影響之切結書」，在明(112)年9月22日前向土地所在地稽徵機關提出申請，經審認核准後，110年及111年地價稅可恢復按2%稅率課徵，已改按一般用地稅率課徵並完納者，差額稅款將不加計利息退還納稅義務人；至於今(111)年被逕為遷出戶籍的民眾，今年的地價稅不會受影響，不過，仍然要在明(112)年9月22日前遷入戶籍並重新提出申請，明年的地價稅才可以繼續按自住稅率課徵。

本處為方便尚在國外的國人提出申請，提供視訊申請服務，只要透過該處網站「稅務視訊服務雲」平臺，即可視訊諮詢相關稅務問題及提出申請，方便又快速。此外，該處已於網站建置「受疫情影響出境逾2年戶籍遭遷出地價稅適用自住優惠稅率專區」，民眾可一鍵查詢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相關訊息，請多加利用。

民眾如果還有其他疑問，可撥打國地稅免付費電話0800-000-321或該處服務電話：(02)23949211分機181、182，將有專人為您服務及解答，如對視訊服

務系統有使用上問題，請撥打該處服務電話(02)23949211轉534、536，由專人提供服務。

(十一) 本所各課室

課室	項次	工作報告及宣導事項
民政課	一	市容會報 9月13日(二)10:00
	二	111年區里防災教育訓練 9月13日(二)9:00-12:30
	三	大安區體育會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會 9月12日(一)10:00
	四	里幹事暨社工員聯繫會報 9月23日(五)9:30
	五	2022活力大安全民健行暨運動嘉年華及防災宣導活動 9月24日(六)14:30-17:00
	六	第3次強迫入學委員會 9月27日(二)9:30
	七	南港區防災公園開設檢核測試活動 9月29日(四)
	八	銀髮族運動會暨身心障礙市民休閒運動會 10月1日(六)8:30
	九	市容會報 10月18日(二)10:00
	十	里幹事暨社工員聯繫會報 10月28日(五)9:30
社會課	十一	育兒津貼宣導

支持家庭育兒，政府和你一起

0-6歲國家一起養

增名額、加津貼、減負擔
讓年輕人願婚、敢生、樂養

增名額：至2024年，公共化托育設施及幼兒園再增加約**6.4**萬個名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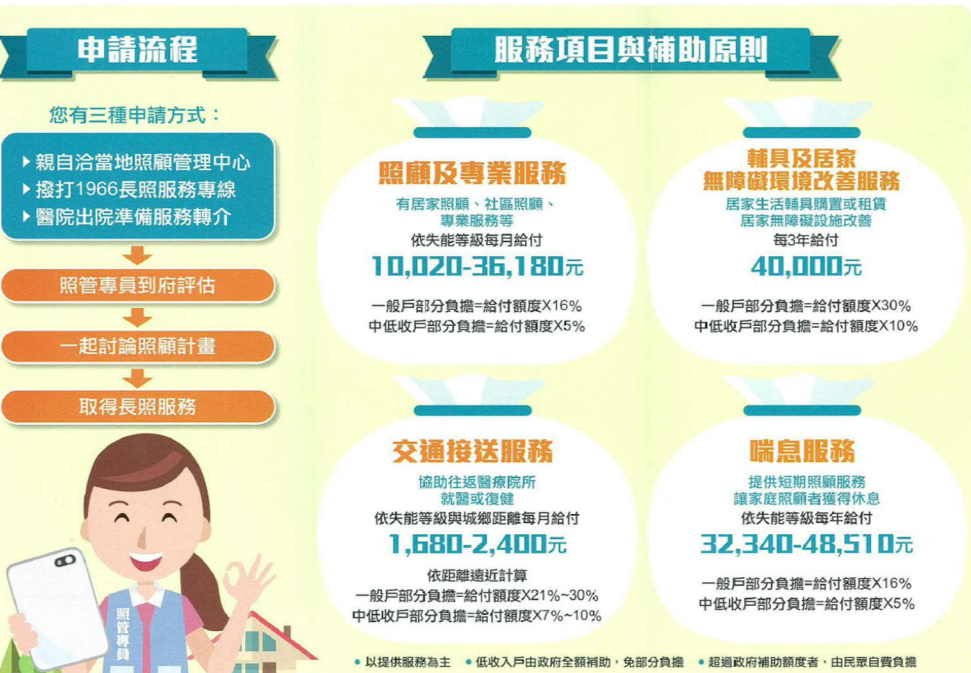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政策廣告

歡迎轉貼

CC BY-NC-ND

資料來源：教育部、衛生福利部



經建課

十二

「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自5月起由主計處辦理至今，大安區尚餘8,069商家無法取得聯繫，故將由本所接續於9月16日至10月15日間派員實地訪查，以達本府普查之目標

兵役課

十三

內政部役政署為宣導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之出境應經核准，已製作「111年徵兵及齡男子出境應經核准」動畫短片，旨揭動畫短片已上傳 youtube 平台及役政署網站，請協助宣導及運用。

人文課	十四	本所定於111年9月17日假瑠公公園（復興南路1段135巷與大安路1段路口）辦理2022走讀大安成果展「城市漫遊・發現新大安」暨親子音樂會，是日請大安區清潔隊於本所指定位置提供大型垃圾桶4個，並協助活動當天之垃圾清運及處理（於上午12時至17時）；另9月16日下午及9月17日活動結束後，廠商於大安路1段（臨瑠公公園）進（撤）場施作，已先行知會警察局大安分局，屆期請大安分局協助廠商進（撤）場相關事宜。
	十五	人口政策宣導：111年度人口政策措施宣導主題為「緣分務把握婚育趁好年，男女齊攜手日日皆滋味」、「智慧新住宅老幼都自在，無礙好生活城鄉均友善」、「培育新住民數位零距離，延攬好人才厚植競爭力」。
	十六	持續宣導助你好孕3.0，相關服務與補助可至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官網婚育人口專區－助你好孕查詢（網址： https://born.taipei/ ）。
秘書室、 人事室、 會計室、 政風室	無	

八、提案討論：無

九、臨時動議：無

十、民政局區政督導員宣導事項：無

十一、主席結論：

(一)本次市政總質詢時，議員關心社會安全網的功能，本區將強化社會安全網的功能，加強各單位間相互協調，將有問題的個案提出，並向社服中心反應。

(二)本區行政中心目前正在進行1樓廣場地坪整修工程，請各單位同仁洽公

時，依現場標示方向進入大樓，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三)111年11月26日舉行第8屆市長暨第14屆議員、里長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請各機關鼓勵、推薦公務員參與選務工作。另參與本次選務工作人員，給予2天補休。

(四)本所定於111年9月17日下午2時假瑠公公園辦理2022走讀大安成果展「城市漫遊•發現新大安」暨親子音樂會，請協助宣導並鼓勵同仁參與。

十二、散會（上午9時45分）